

(GF—2017—0201) 合同范本 合同范本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峡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全称）：正扬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西峡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西峡县寨根乡老年人体育健身园建设项目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峡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西峡县寨根乡老年人体育健身园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西峡县寨根乡
3. 项目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5-74。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或行业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捌万伍仟元元 (¥ 1485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郭书峰。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

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发包方办公室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

字并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13235843530154 组织机构代码：91411302590821692K

地址：西峡县龙亭西路文保中心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东北角

1号楼1单元601

邮政编码：474550

邮政编码：473000

法定代表人：李楠

法定代表人：肖金喜

委托代理人：张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7-60109668

电话：15672783716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

民北路支行（卧龙支行）

账号：

账号：1714131009100013664(行号 1025130021)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及补充协议(主要涉及双方特定的具体权利义务及相应违约责任)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称: 河南智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总监理工程师: 邢朝逢;

注册编号: 41027143;

联系电话: 18238120996;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七里园乡冯楼村柳庄组39号。

###### 1.1.2.5 设计人:

名称: 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杨柳；

联系电话：17513756669；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仁山街道办事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产业园主楼B栋10楼B1006。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工程施工场地和临时办公场所，料物堆放及机具架材堆放场地。

1.1.3.2 永久占地包括：本工程规划红线范围以内的土地。

1.1.3.3 临时占地包括：临时办公场所、物料堆放场地、机具架材堆放场地及其他有关工程临时用地。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预算工程定额》（HA02-31-2016）、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调整文件、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的相关规定等。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如设计文件中的技术标准、规范要求与最新的标准、规范不一致时，以现行标准为准。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 合同协议书；(2) 中标通知书；(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投标特别承诺、澄清文件；(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 通用合同条款；(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7) 技术标准和要  
求；(8) 图纸；(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10) 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4 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完整的施工图纸。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措施计划、施工企业资料、项目部组成人员名单。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合同签订后七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2 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和电子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文件后七日内。

###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七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业主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杜刚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海露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监理项目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邢朝逢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至有固定道路。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保证施工机械、机具正常通行。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1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1.2

1.11.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款中。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工程量依据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工程量清单，结合施工图纸，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据实调整；

### 2. 发包人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杜刚；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0377-60109668；

电子信箱：           /          ；

通信地址： 西峡县世纪大道西段西峡县体育中心。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行使本合同约定的甲方代表的  
所有权利。(1) 施工监督；(2) 审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进度计划；  
(3) 组织施工交底和图纸会审；(4) 审核确认已完工量报告，审批价款  
结算账单；(5) 办理签证；(6) 组织验收办理结算；(7) 代表发包人具体  
履行合同。发包人若更换发包人代表，应至少提前 3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  
承包人，后任代表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职权、履行前任义务，前  
任与后任代表的指令、通知、和签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七日内。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 将施工用水、  
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须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2) 保证向承包人  
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3)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  
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  
费用。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无。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无。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无。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按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三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发包人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受证书前 7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严格执行投标文件承诺。

#### 3.2 项目负责人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郭书峰；

身份证号： 412901197801062005；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编号： 豫 24121229261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豫建安 B (2023) 1300150；

联系电话： 13633770375；

电子信箱： 253981976@qq.com；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依据《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南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的相关规定等。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基础部分施工完成；器材、围网、灯具、座椅、篮球架、乒乓球台、羽毛球柱等体育器材安装完成；人造草坪、悬浮地板铺装完成；竣工时计量，由监理人7天完成审核并报送发包人。

#### 12.3.3 固定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基础部分施工完成；健身器械、围网、灯具、座椅、篮球架、乒乓球台、羽毛球柱等体育器材安装完成；人造草坪、悬浮地板铺装完成；竣工时计量，由监理人7天完成审核并报送发包人。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无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无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无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的50%，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再支付给乙方合同价款的50%。

质量保修期为一年，验收合格日起。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 12.4.2 款约定。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 12.4.1 款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无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2.4.4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12.4.4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2.4.4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2.4.4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无

2、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由承包人编制，  
监理人审批。

3、其他价格形式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无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3.1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1.1。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

通信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东北角1号楼1单元601；

承包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方代表的所有权利。(1) 组织施工；(2) 审报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进度计划；(3) 提交施工交底和图纸会审资料；(4) 审报确认已完工量报告，审报价款结算账单；(5) 审报签证资料；(6) 组织验收办理结算；(7) 代表承包人具体履行合同。承包人若更换工程师，应提前14天以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继任项目负责人继续履行第3.2.1项约定的职责；(8) 负责协调整个工程的内、外部工作，审报有关工作指令。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不少于20日。

项目负责人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或监理人同意的，每次罚500元。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质量、工期、安全、停工、窝工损失；由过失方承担。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1) 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质量、工期、安全、停工、窝工损失。(2) 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其他损失。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订后三日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1) 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质量、工期、安全、停工、窝工损失。(2)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甲方全称）：西峡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承包人（乙方全称）：正扬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对 西峡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西峡县寨根乡老年人体育健身园建设项目 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1、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2、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基础工程、体育器材安装、悬浮地板及人造草坪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内容。

###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工程为质保年限 1 年；

2. 体育器材质保年限为 1 年；

3. 悬浮地板质保年限为 1 年；

4. 人造草坪质保年限为 1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质量保修责任

#### 1、免费保修期

我公司对本次投标的产品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产品存在缺陷的给予免费更换（外部因素除外）；保质保修期一年。质保期内全部免费维修，质保期外只收取成本费。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我公司在接到保修通知起 30 分钟内作出响应并派人 3 小时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并建立用户和产品档案，终身跟踪服务。

#### 3、维护保养的安排

定期回访：每月一次电话联系，了解场地实际使用情况并做好记录。并根据使用场地频率和季节给出合理化保养建议。每 3 个月免费上门回访服务使用单位，对产品维护 1 次。一年保修期过后的保用期间，我公司将不定期地对本工程现场进行跟踪服务，所提供的一切保养服务为免费的，如需要进行返修的工程材料费由业主承担，其余的由我公司承担。

#### 4、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价格及供应保障：

在质保期内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不收任何费用，质保过后只能成本费，交货时免费提供部分备品、备件及维修工具作为使用单位备用。

#### 5、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我公司就招标项目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5-74 售后服务应急维修时间安排承诺如下：当接到用户报修电话后，公司服务人员将在 30 分钟内电话响应，确认故障后在 3 小时内现场响应，对无法马上诊断并排除的故障，服务人员会马上做出分析报告、解决方案，做到 3 小时内解决问题。

####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 \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甲乙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国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0377-60109668

电话: 15672783716

2015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